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1-014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转股代码:191569 转股简称:科达转股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总额: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10 期 07 号 18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7,000 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睿翔(苏州)视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6 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到期,公司子公司合计收回本金 2,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6.25 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因募集资金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分阶段逐步投入使用,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货币资产收益,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8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51,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516.00 万张,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1,011.38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588.6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到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

公司及子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10 期 07 号 180 天	2,000.00	1.82%-3.4%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甲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乙方:睿翔(苏州)视频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10 期 07 号 180 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180 天
存款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5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9 月 1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的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可以是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

(三)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公司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到期后申购和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银行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风险水平低,公司财务部与银行保持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监督检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87,942.71	316,373.28
负债总额	103,289.61	139,25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554.24	175,232.94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 1-9 月
现金流净额	-1,068.26	-30,793.30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16,077.36 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总金额为 2,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2.44%。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公开发行可转债,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51,6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588.62 万元。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7,000 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71.46	-
2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105.28	-
3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3.6	-
4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5.23	-
5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3.63	-
6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64	-
7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2.21	-
8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17.40	-
9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7.82	-
10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2.9	-
11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22.52	-
12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6.67	-
13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4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6.25	-
15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6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18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19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合计		83,000	59,000	541.61	2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4.7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5.9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000	
总理财额度				37,000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1-01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3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3 日
-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如参加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须遵守北京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规定,并在登记时间内进行登记;须提供符合本公司要求的健康证明,同时进入会场时提供 72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配合会议地点检测体温等防控措施。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3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 9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3 月 11 日

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选举卢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刘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赵占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李跃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彭咏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选举李铁南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胡世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张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谢文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选举朱书红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5.02	选举孙浩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2 项议案已经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刊载于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第 3-5 项议案已经 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已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刊载于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将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上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89	中金黄金	2021/3/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受疫情管控影响,未办理登记无法参加现场会议。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3 月 5 日 9:30-15:00。

(三)登记联络方式:

电 话:(010)56353905

传 真:(010)56353910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 9 号

邮 编:100011

联 系 人:姜 杉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选举卢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刘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赵占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李跃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5	选举彭咏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	选举李铁南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胡世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张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谢文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选举朱书红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5.02	选举孙浩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	
4.02	例:赵 × ×	
4.03	例:蒋 × ×	
……	……	
4.06	例:宋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	
5.02	例:王 × ×	
5.03	例:杨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 ×	
6.02	例:陈 × ×	
6.03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	0	100	50	
4.03	例:蒋 ×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681 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编号:2021-017
转债代码:113612 转债简称:永冠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持有公司股份 77,993,8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6,591,604 股的 46.82%。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吕新民剩余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5,2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2.31%,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3%。

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与一致行动人郭雪燕、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4,934,4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9%。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吕新民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5,2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4.01%,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3%。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 日接到控股股东吕新民关于其所持有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吕新民先生已将其质押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 13,586,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6%)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吕新民
本次解质股份	13,586,957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4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16%
解质时间	2021 年 3 月 2 日
持股数量	77,993,820
持股比例	46.8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5,2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2.3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13%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吕新民	77,993,820	46.82%	25,200,000	32.31%	15.13%	25,200,000	0	52,793,820	0
郭雪燕	15,003,600	9.01%	0	0	0	0	0	15,003,600	0
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93,000	3.36%	0	0	0	0	0	5,593,000	0
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44,000	2.01%	0	0	0	0	0	3,344,000	0
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1.80%	0	0	0	0	0	3,000,000	0
合计	104,934,420	62.99%	25,200,000	24.01%	15.13%	25,200,000	0	79,734,420	0

经与吕新民先生确认,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续暂无再质押的计划,若后续存在股份质押计划,吕新民先生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1-022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办理完成了 2,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5%)公司股份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56,01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29,429,720 股)的 36.33%;张庆华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140,763,636 股(含本次新增质押的股份),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0.2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78%;张庆华先生控股的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维龙德庆共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4,434,875 股,共生投资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0 股;综上,张庆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170,454,375 股,以此计算,张庆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140,763,636 股,占持股总数的 82.58%;

●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数量已超过 80%,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是为了其资金周转;截至目前,张庆华先生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通知,其已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办理完成了部分股份质押的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股份质押情况

1、新增股份质押情况

张庆华先生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信支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于 3 月 4 日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手续,将其持有的 2,600 万股质押给长沙银行。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庆华	是	2,600 万股	否	否	20210303	20240228	长沙银行	16.66%	6.05%	用于资金周转

本次张庆华先生新增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庆华	170,454,375	39.69%	114,763,636	140,763,636	82.58%	32.78%	0	0	0	0

二、与质押股份相关的其他情况

1、质押股份到期情况

张庆华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1,863,636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14.0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9%,对应融资余额约 1 亿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300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8.3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3%,对应融资余额 0.4 亿元。

张庆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目前已经开始偿还未来半年内将到期股票质押融资,大部分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事项属于其间接融资,相关主体已就未来将到期的债务进行合理规划安排,张庆华先生后续也将积极督促相关主体按约定履约,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此外,张庆华先生亦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相关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股票红利、自有资金、投资收益与相关企业经营回款等。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①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主要是用于其资金周转,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②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与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③张庆华先生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4、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 联系住址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控制的核心企业或资产
张庆华	男	中国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嘉运路 299 号	现任公司董事长,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维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碧胜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张家界葆华环保有限公司监事,湖南可信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湘雅夕乐苑健康养老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

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名称	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L25905K
法定代表人	张庆华
注册资本	1,990 万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12-11
经营期限	2015-12-11 至 2065-12-10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服务、咨询、交流服务、转让服务;能源评估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脱硫脱硝技术咨询、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评估服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生活垃圾处置技术开发;生活垃圾处置技术转让;环境评估;空气污染监测;工矿企业气体监测;水污染监测;废料监测;噪声污染监测;光污染监测;水土保持监测;环保工程设计;土壤修复;脱硫脱硝的设计;城市水域垃圾理;大气污染治理;船舶污染物接收;噪音污染治理服务;光污染治理服务;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安全评价;节水管理及技术咨询;工业节水技术咨询服务;生活节水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湖南碧盛环保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0%),其余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 4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8,775.98 万元,净资产为 1,969.77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718.41 万元,净利润 160.59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1,102.13 万元,净资产为 1,910.62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789.89 万元,净利润 39.06 万元。

5、张庆华先生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6、偿债能力分析

张庆华先生主要收入来源有股票分红、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等。从长远发展前景上看,张庆华先生投资的一些项目已逐步进入回收期,现金流入量也将逐渐改善,不存在债务偿还风险。

7、最近一年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张庆华先生未直接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关联方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金额
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张庆华先生之控股子公司	设备采购工程施工	市场化定价	768.28
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	张庆华先生之控股子公司	提供环评服务		16.50
湖南湘雅夕乐苑健康养老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张庆华先生兼任董事	出租房屋		8.17
		采购药品		0.18
合计				793.13

以上关联交易已经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三、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主要是用于其资金周转。张庆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其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履约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股票红利、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等。张庆华先生所持股份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根据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协议约定,质押设预警履约保障比例、最低履约保障比例,当履约保障比例低于最低履约保障比例时,可能引发质权人对质押股份的处置行为。截至目前,张庆华先生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标的、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并及时通知公司。

此外,面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张庆华先生将压缩对外投资规模,督促相关企业拓宽融资渠道,加快资金回笼,以降低其质押融资金额,合理控制质押比例,同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其它担保、提前还款等措施降低质押的潜在风险,更好地支持上市公司发展,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化情况,张庆华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0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相关检测产品获得欧盟 CE 认证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产品竞争风险:除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获得欧盟 CE 认证外,亦有其他公司的相关产品供应市场,且针对新冠及甲乙流病原体的检测、核酸提取与检测分析存在多种方法,故公司产品或将面临同类产品或其他检测类产品的市场竞争风险。

对利润影响的不确定性:截至目前,公司的两个产品刚获得欧盟 CE 认证,受境外疫情发展及控制情况、检测方法的选择、境外市场推广、客户认可等多种因素影响,产品销售及利润贡献具有不确定性,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公司的两个产品新型冠状病毒 / 甲型流感病毒 / 乙型流感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免疫层析法)(英文名称 SARS-CoV-2/InFluA/InFluB Rapid Antigen Test (Immunochromatography Assay))、核酸检测分析仪(S-Q31B)(英文名称 Portable Molecule Workstation)于近日获